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平台手册

企业端

2025年11月

目录

一、登录	3
二、企业质押融资利息补贴申请	3
三、纸件复审	7
四、注意事项	8
五、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操作手册	

一、登录

- 网址: <https://www.xmipop.com>
- 点击【用户中心】进入登录界面，使用i厦门市民通行证登录平台。



- 使用i厦门法人账号登录平台。



二、企业质押融资利息补贴申请

- 企业在申请利息补贴前需要先完成还款信息备案操作。

(1) 点击右侧【质押融资待还款】



(2) 选择【还款完成申请】，填写还款信息（已还款金额（本金）、实际支付利息、实际还款日期）上传附件：厦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信息材料（银行）（见申报通知附件2）

厦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信息材料：企业填完相应信息后在对应企业名称处用印，同时交给对应的银行核对无误后在对应名称处用印。（银行章可用行政公章或合同章，需与贷款合同及信息材料上的贷款银行一致）

到期时间：请选择开始日期 ~ 请选择结束日期

申请时间:2023-09-06 16:45:49 申请编号:1

贷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产品:知担贷

还款中

贷款金额:400万
授信额度:400万 剩余:0万
放款:2023-03-13 到期:2024-03-13

查看详情
费用补贴申请
还款完成申请

申请时间:2023-09-04 17:28:43 申请编号:2

贷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产品:知担贷

还款中

贷款金额:400万
授信额度:400万 剩余:0万
放款:2022-05-25 到期:2023-05-25

查看详情
费用补贴申请
还款完成申请

1-2 共2

还款完成申请

企业名称:厦门全路程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 已还款金额 (万元) :

* 实际支付利息 (元) :

* 实际还款日: 请选择实际还款日

* 贷款合同履行情况: 01.履行完毕、到期终止 02.履行完毕、提前终止 03.违约终止
 04.正在履行中

* 上传附件: *厦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信息材料（银行）
示例文件: ②厦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信息材料范例

注: 1.请上传文件, 格式为PDF/JPG/JPEG/PNG/rar/zip , 大小限20M以内;
2.厦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信息材料: 企业填完相应信息后在对应企业名称处用印,
同时交给对应的银行核对无误后在对应名称处用印。(银行章可用行政公章或合同章,
需与贷款合同及信息材料上的贷款银行一致)

关闭 确定

(3) 等待银行完成还款审核。（可与银行沟通审核时间）

2. 银行完成还款审核后，企业即可申报利息补贴。

企业登录平台后选择【政策申报】-【质押融资利息补贴】-【申请】

3. 点击选择进入查看订单，选择需要进行利息补贴的贷款。

	序号	申请编号	贷款银行	融资产品	贷款金额	贷款年利	发放日期	到期日期
<input type="radio"/>	1	162452020324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知担贷	400	4.35%	2021-05-21	2022-05-20

1-1 共1条 < 1 > 20条/页

关闭 确定

4. 填写企业信息、确认贷款信息、相关附件信息。

企业如有更名，导致申请补贴时企业名称与贷款时企业名称不一致的情况，请上传名称变更的证明材料，并随纸质材料寄送。（信息有误请及时联系平台更正相关信息）

注意事项：平台根据通知对申报条件进行限制，此次申报需满足以自有知识产权质押方式在2023年3月19日前获得银行贷款并在2024年3月1日及以后还清贷款的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无法显示与申报。

5. 需上传材料:

(1) 厦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信息材料（银行、担保、保险）（见申报通知附件2）

(2) 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证明（需提交2025年开展的备案证明），以专利质押获取贷款的企业需上传（该证明在“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进行备案后可获得；具体备案方法见“操作手册第五点”咨询电话5077982、2699069）

(3) 企业名称变更证明材料（如企业名称与贷款时名称有变更）

<p>* 企业名称: 厦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有限公司</p> <p>* 注册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高崎五路3号3#综合楼101-103单元</p> <p>* 通信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高崎五路3号3#综合楼101-103单元</p> <p>* 企业规模: 小微企业 ①企业规模测算>></p> <p>*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p> <p>* 联系人: 陈</p> <p>* 上年度销售收入(万元):</p> <p>* 上传附件:</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5px; width: 150px; height: 100px; margin-bottom: 10px;"> + 点击上传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5px; width: 150px; height: 100px; margin-bottom: 10px;">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5px; width: 150px; height: 100px; margin-bottom: 10px;"> + 其它补充材料 </div>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p> <p>* 注册时间: 2019-01-08</p> <p>* 邮编: 361022</p> <p>* 所属行业: 零售业</p> <p>* 银行账号: 410</p> <p>* 联系电话: 157</p> <p>* 上年度研发费用(万元):</p>
---	--

(4) 填写用户质押的知识产权情况，“相关产品名称”为专利对应的产
品名称

▼ 用于质押的知识产权情况				
● 各项内容应当实事求是，不得空缺。无内容时填“无”或“0”。				
序号	质押知识产权编号	名称	*相关产品名称	*占销售收入总额比例 (%)
1	C1XXXXXXXXXXXXXX	一种[...]-检测装置	相关产品名称	占销售收入总额...
2	C2XXXXXXXXXXXXXX	一种[...]-面	相关产品名称	占销售收入总额...

(5) 全部填写完毕后，点击确定提交申报，等待审核

申请编号: 请输入申请编号

企业名称: 请输入企业名称

联系电话: 请输入联系电话

初审状态:

贷款银行: 请输入贷款银行

申请时间: 请选择开始日期 ~ 请选择结束日期

	序号	申请编号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万元)	贷款合同期限	申请补贴金额(元)	实际补贴金额(元)	申请时间	初审状态	操作
	1	162452020324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400.00	2021-05-21至2022-05-20	86,999.99		2024-09-18 10:40:27	<input type="button" value="待审核"/> 查看 修改 撤销	

1-1 共1条 < > 20条/页

6. 如审核不通过需要修改，则点击【政策申报】-【质押融资利息补贴】，在不通过的记录后点击修改键进行修改。

申请编号: 请输入申请编号

企业名称: 请输入企业名称

联系电话: 请输入联系电话

初审状态:

贷款银行: 请输入贷款银行

申请时间: 请选择开始日期 ~ 请选择结束日期

	序号	申请编号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万元)	贷款合同期限	申请补贴金额(元)	实际补贴金额(元)	申请时间	初审状态	操作
	1	162452020324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400.00	2021-05-21至2022-05-20	86,999.99		2024-09-18 10:40:27	<input type="button" value="待审核"/> 查看 <input type="button" value="修改"/> 撤销	

1-1 共1条 < > 20条/页

7. 审核通过后点击【政策申报】-【质押融资利息补贴】下载申请表，按照通知要求盖章寄送纸质材料。

贷款银行: 请输入贷款银行

申请时间: 请选择开始日期 ~ 请选择结束日期

	序号	申请编号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万元)	贷款合同期限	申请补贴金额(元)	实际补贴金额(元)	申请时间	审核状态	操作
	1	169413915826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000.00	2022-04-13至2023-04-12	205,966.65	171,638.00	2024-01-25 10:21:58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通过"/> 查看 下载申请表	
	2	170980000543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000.00	2023-03-13至2024-03-12	177,937.52		2025-08-14 10:04:45	<input type="button" value="待复审"/> 查看 下载申请表	

1-2 共2条 < > 20条/页

三、纸件复审

1. 纸件复审不通过修改

(1) 纸件复审审核不通过，平台将短信通知提醒企业，企业需先行登录平台进行修改。

申请编号:	请输入申请编号	企业名称:	请输入企业名称	联系电话:	请输入联系电话	审核状态:	请选择审核状态		
贷款银行:	请输入贷款银行	申请时间:	请选择开始日期	~	请选择结束日期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询"/>	<input type="button" value="重置"/>		
序号	申请编号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万元)	贷款合同期限	申请补贴金额(元)	实际补贴金额(元)	申请时间	审核状态	操作
1	169413915826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000.00	2022-04-13至2023-04-12	205,966.65	171,638.00	2024-01-25 10:21:58	通过	查看 下载申请表
2	170980000543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000.00	2023-03-13至2024-03-12	177,937.52		2025-08-14 13:41:27	复审不通过	查看 修改 撤销 下载申请表

1-2 共2条 < [1] > 20条/页

(2) 企业需根据纸件复审审核意见修改。

▼ 贷款信息 **请核对贷款信息是否正确, 如有疑问请联系平台管理员, 电话: 0592-3576688.**

质押贷款报送编号: xmscjg202403015	贷款合同编号: 013	修改信息
贷款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贷款到期日: 2024-03-12	
贷款金额: 1,000 万元	贷款年利率: 3.65%	
专利权质押登记号: 无	商标权质押登记号: 商	
评估金额: 1317万元	评估机构: 连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担保机构: 厦门建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险机构: 无	
贷款放款时间: 2023-03-13	实际还款日期: 2024-02-27	
实际支付: 177,937.52 元	实际补贴金额: 补贴金额以最终通知为准	

▼ 用于质押的知识产权情况

▶ 备注

▼ 复审附件上传

复审意见说明: 测试

上传附件: + 点击上传
 复审补充材料

确定 取消

2. 纸件复审通过后, 企业需重新寄送有修改的材料 (例: 贷款信息有修改的需重新寄送《补贴申请表》; 信息材料有修改的需重新寄送信息材料等)。

四、注意事项

1. 填报过程中遇到系统故障、数据错误等问题, 请及时联系厦门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

(联系电话: 0592-3576688 工作时间: 9:00-12:00, 13:30-17:30)

2. 申报时注意核对企业信息与贷款信息，贷款金额、贷款时间等信息有出现错误的请及时联系平台。
3. 若系统无企业贷款记录，请及时联系银行补充录入。

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 操作手册

一、单位注册

单位访问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以下简称“平台”), 网址 <https://www.zlcp.org.cn/>, 完成用户注册。

操作步骤: 点击右上角的“注册”按钮, 依次输入用户名(长度为 4-20 个字符, 不支持特殊字符)、手机号、邮箱、短信验证码、密码(数字、字母(区分大小写)和特殊字符的组合, 密码长度 8-18 位)等信息, 阅读并勾选“我已阅读并同意《单位注册协议》”, 完成注册。

单位注册

请输入用户名, 长度为4-20个字符, 不支持特殊字

请输入手机号

请输入邮箱

请输入短信验证码

获取验证码

请输入密码

请输入确认密码

我已阅读并同意《单位注册协议》

注册

[单位登录 >](#)

图 1 单位注册

二、单位登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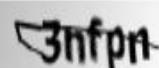
注册成功后，用户输入已注册的手机号、用户名或邮箱（三种信息择一填入）、密码、验证码可直接登录系统。

单位登录

请输入手机号、用户名或邮箱

请输入密码

请输入验证码,单击图片刷新

 3nfpm

忘记密码

登录

● 推荐使用360极速浏览器、360安全浏览器和谷歌浏览器登录系统办理业务

单位注册 >

图 2 单位登录

三、单位实名认证

单位在产品备案前，必须完成实名认证。

(一) 填写实名认证信息

左侧列表点击“用户中心”，选择“实名认证”进入相应页面。填写单位信息，包括备案单位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法定代表人、联系人、联系电话、资产信息等。当备案单位类型选择“企业”时，还需要填写企业类型和企业规模。

当备案单位类型选择“企业”时，通过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点击“获取工商信息”按钮，可以自动获取包括单位名称、注册地址、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电话在内的工商信息。若办公地址与注册地址相同，则可勾选“同注册地址”选项自动获取办公地址。当备案单位类型选择非企业的其他单位类型时，需手动输入相关信息。

资产信息包括：

1、单位年度总成本、单位年度知识产权总投入（包含知识产权人力成本、知识产权教育培训、知识产权信息化建设、知识产权保护/维权、知识产权申请和维持等官费、知识产权代理费、知识产权专业咨询费、以及研发费用中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其他费用）、单位年度净利润总额、单位年度营业收入总额、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销售额、单位年度固定资产总额，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产值、单位年度总销售费用、单位年度总管理费用及单位年度总财务费用，请根据单位财务表或审计报告填写截至上一年度年底的相应内容。

2、单位专利资产金额和单位总资产金额，请填写截至上一年度年底，参考《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知识产权相关会计信息披露规定》等有关规定确认的、单位拥有的专利

资产总额和单位总资产金额。

3、单位年度员工人数，请按照单位社保参保人数填写截至上一年度年底的数据。

若上一年度审计报告未出，可勾选“延后填写资产信息”延后填写单位上一年度资产信息，待审计报告完成再进行修改。延后填报的截止时间为每年的4月30日，每年5月1日后，单位必须更新上一年度资产信息，否则将影响后续产品备案填报、产品备案信息更新和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等操作。

“单位利润表”请上传审计报告本单位“利润表”一页（若单位没有上年度审计报告，则可提供财务部门编制的上年度财务报表）。上传文件须为清晰彩色原件扫描件或数码照，必须能够体现本单位上年度全年营业收入和编制单位名称，审计报告须具有审计单位盖章，若无审计单位盖章，须加盖本单位财务章（财务报表须加盖本单位财务章）。若本单位无财务章，上述文件可替换为加盖单位公章，但须另附本单位无财务章的说明，且该说明需加盖公章。支持png, bmp, jpg格式，大小不得超过5M。

所有信息填写完成后，上传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必须为清晰彩色原件扫描件或数码照，必须在有效期内，支持png, bmp, jpg格式，大小不得超过5M）和诚信承诺书（诚信承诺书加盖公章且必须为清晰彩色原件扫描件或数码照，支持png, bmp, jpg格式，大小不得超过5M），点击“提交”按钮，等待结果。

注意：诚信承诺书请勿随意更改内容和格式，且须保留水印，

否则可能造成实名认证不通过。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中显示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应当与在平台上填写的一致。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Real-name Authentication' section of the platform. It includes a warning message about legal responsibility for information provided. The form fields include:

- 备案单位类型: 企业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00720665406K
- 单位名称: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 注册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 扬州市江都区经济开发区通泰小区1栋102
- 办公地址: 扬州市江都区经济开发区通泰小区1栋102
- 注册资本: 30 万元(人民币)

A note below states: '因2023年度审计报告未出，我选择后填写单位2023年度资产信息，待审计报告完成再进行修改'.

图 3 实名认证

(二) 实名认证通过/未通过

提交实名认证信息后，系统显示为“信息已提交，请等待”。若实名认证未通过，则单位需重新修改实名认证信息再次提交；通过后，系统将向注册手机号发送实名认证信息通过的短信提醒，单位可登录平台继续进行专利信息管理、产品备案申报等操作。

四、专利信息管理

单位在实名认证通过后登录系统，须先进行“单位专利信息管理”，再进行产品备案申报。

左侧列表点击“专利信息管理”，进入相应页面。该页面下，单位可通过“自动导入专利”和“手动新增专利”两种方式，对单位自有专利权信息、单位接受许可的专利权信息进行维护；可

通过该页面上方的查询条件，查询已导入的专利信息。

(一) 自动导入专利

点击“自动导入专利”按钮，系统自动获取单位自有专利数据，包括注册单位为权利人<含与其他权利人共有的专利>。

若单位在本平台做过单位名称变更，则单位曾用名与现用名对应的专利权信息均包含在内。

单位自有专利信息系统定期自动更新，若单位自有专利量较大，在数据同步更新过程中或有可能出现延迟，请耐心等待。

(二) 手动新增专利

点击“手动新增专利”按钮，输入专利号，可手动添加其他相关专利，包括单位原始取得、受让专利（通过专利转让、继承、受赠等方式取得专利权的专利）和被许可的专利。通过手动功能添加的相关专利，可根据实际情况变化对其进行删除。

(三) 查询

“专利信息管理”页面上方，可通过查询条件，如专利号、专利名称、专利类型、权利人及专利权获取方式等，进行查询检索。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Patent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ection of the platform. At the top, there is a search bar with fields for '专利号' (Patent Number), '专利名称' (Patent Name), '专利类型' (Patent Type), '权利人' (Right Holder), and '数据来源' (Data Source). Below the search bar is a button labeled '自动导入专利' (Import Patent Automatically). The main area displays a table of imported patents: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权利人	法律状态	数据来源	专利获取方式	操作
1	██████████	██████████	实用新型	██████████	● 有权限	基础数据	原始取得	查看
2	██████████	██████████	实用新型	██████████	● 有权限	基础数据	原始取得	查看
3	██████████	██████████	外观设计	██████████	● 有权限	基础数据	原始取得	查看
4	██████████	██████████	外观设计	██████████	● 有权限	基础数据	原始取得	查看

图 4 单位专利信息管理列表页

五、产品备案

左侧列表点击“产品备案管理”菜单，进入产品备案管理列表页面。



图 5 产品备案列表页

(一) 填报信息

在“未提交”列表页下，点击“填报”按钮，进行产品备案填报。

1. 第一步，填写产品信息

根据页面提示填写相应信息，标星字段为必填项。

填写提示（重要）：

(1) “产品名称”应为该产品的行业通俗名称，不可填写单位自行命名的产品简称或无法体现具体产品类型的商标、品牌名称。如备案产品具有限制性应用领域，则产品名称还应当反映出备案产品的具体应用领域。备案产品应是备案主体生产或制造的产品或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法不是产品，不满足备案要求。

(2) “规格型号”应填写单一备案产品的规格型号，单一备案产品指属于同一通用标准属性的产品，可不考虑颜色、大小、配置等因素。例如：某品牌手机 P40 系列为同一产品，但 P40、

P40Pro、P40Plus 为不同产品。若多个型号确实符合单一产品规定，则可以填写多个型号，但须陈述该多个型号产品为相同备案产品的理由。

(3) “产品分类”参照国家统计局发布的《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中的产品分类标准，填报时均可在相应下拉列表中选择，也可以输入关键字查找【需注意：有形产品的产品分类避免选择技术服务类分类，如软件产品应分类至软件产品，而不应分类至软件设计服务】。

(4) “产品所属产业”参照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中的行业分类标准，填报时均可在相应下拉列表中选择，也可以输入关键字查找。

(5) “产品简介”应对备案产品的结构、材质、功能、应用、技术服务等情况进行简要介绍(500字以内)。

(6) “备案目的”(可多选)，在下拉列表中点击相应选项即可，不在列表内的可选择其他，进行手动添加。

(7) “是否参与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用于确认该产品备案通过后是否参与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注意：若选择“否”，则视为主动确认不参与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

(8) “是否出口”选择“是”，则会出现“出口地”(可多选)，用户在下拉列表中点击相应选项即可，不在列表内的可选择其他后，手动添加【注意：若截至目前备案产品尚未出口，则需选择“否”】。

(9) 专利市场贡献指数是指专利因素对于产品市场推广和销售所发挥的价值度。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在四种体现方式中择其一，若选择“自行测算”，需单位填报计算说明。

方法一，专利投入在产品中所占比值，参考公式：(产品知识产权总投入/产品年度总成本) *K (K为系数，单位可根据实践情况自行设定)；

方法二，专利所带来的产品市场份额的增加比例和利润的增量比例综合考虑；

方法三，许可费率，可点击下载并查看具体费率；

(10) 上传“产品主图”和“其它图片”，支持 png, bmp, jpg 格式，单张图片大小不超过 5M。产品图片应为备案产品的实物图，而非渲染图或专利附图等非实物图。技术服务类产品可上传能够体现该服务及服务单位的合同截图。

特别说明：1. 备案单位应当是制造、销售专利产品的专利权人或被许可人。2. 备案单位应对在本平台所填信息自行承担法律责任，若所填信息涉及泄露商业秘密、引起侵权纠纷或其他法律责任等，由备案单位自行承担。

填报

产品信息 专利信息 证明材料

商品条码

* 产品名称

1. 应为该产品的行业通俗名称，不可填写单位自行命名的产品简称或无法体现具体产品类型的商标、品牌名称。如备案产品具有限制性应用领域，则产品名称还应当反映出备案产品的具体应用领域。
2. 备案产品应是备案主体生产或制造的产品或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法不是产品，不满足备案要求。

* 规格型号

1. 规格型号应填写单一备案产品的规格型号，单一备案产品指属于同一通用标准属性的产品，可不考虑颜色、大小、配置等因素。例如：某品牌手机P40系列为同一产品，但P40、P40Pro、P40Plus为不同产品。
2. 若填写多个型号，请陈述该多个型号产品为相同备案产品的理由。

陈述理由 0/500

* 产品分类

* 产品所属产业

商标

图 6 产品备案信息填报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National Patent密集型 Product Filing Platform' interface. The left sidebar has a dark blue background with white icons and text: '我的首页', '专利信息管理', '产品备案管理' (highlighted in blue), '产品备案信息更新', '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管理', '产品信息查询', '备案证明', and '用户中心'. The main content area has a white background with a header '我的首页 / 产品备案管理 / 专利产品新增'. It contains several input fields: '本产品2023年度总成本' (万元人民币), '本产品知识产权累计投入' (万元人民币), '本产品市场份额' (%), and a dropdown for '专利市场贡献指数' with a note explaining the calculation method. Below these are sections for '产品主图' and '其它图片', each with a file upload button and a note about supported formats and size limits.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red warning message: '填报产品备案信息, 请遵守《网络安全法》, 违反法律要承担相应责任.' and three buttons: '下一步' (blue), '重置' (white), and '返回' (white).

图 7 产品备案信息填报

2. 第二步，关联专利信息

产品信息填写完成，点击“下一步”或直接点击“专利信息”标签页后，可进一步填报与产品相关的专利。

- 1、点击“从自有专利中选择”弹出“关联专利”对话框，勾选相关专利，进行关联，点击“确认”按钮，关联成功。
- 2、单位须选择已关联的专利在备案阶段是否对外公开。备案阶段可不公开关联专利。
- 3、标记关联专利中存在的“核心专利”和“涉诉专利”。

注意：“关联专利”对话框的专利列表仅显示用户在“单位专利信息管理”中添加的专利，如需添加新的专利，请返回“专利信息管理”页面。

关于产品相关专利备案事项的说明：

①产品备案填报前需要在“单位自有专利”中完成单位自有专利数据的维护。

②产品备案专利的主体应当是专利权人或者经专利权人同意的专利实施许可的被许可人。

③产品备案的专利应当是维持有效的中国发明专利、中国实用新型专利或中国外观设计专利。

④产品关联专利包括核心专利和其他专利。

核心专利：对该产品起到了较强的专利保护作用、对该产品的市场价值有直接贡献且贡献度较大，对该产品技术升级、提升市场规模和竞争力发挥了关键作用的专利。

其他专利：对该产品起到了一定的专利保护作用、对该产品的市场价值有一定贡献，对该产品技术升级、提升市场规模和竞争力发挥了一定作用的专利。

备案产品附属性产品所使用的专利不属于备案产品使用的专利，例如：应用于手机充电器、耳机等附属性的专利不属于手机产品上使用的专利。作为专利布局的防御性专利，未直接在产品上使用，不属于备案产品使用的专利。

⑤进行备案的产品外观设计专利应当与产品外观相同或者无实质差异；进行备案的成套产品的外观设计专利应当与成套产品中的若干件产品相同或者无实质差异；进行备案的组件产品的外观设计专利应当与组成此组件产品的所有单个组件整体相同或者无实质差异。

⑥一件产品涉及多项专利的，应全部予以关联。

⑦“涉诉专利”是指经“专利权无效宣告程序”后依然维持有效的专利，应注明案件编号。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National Patent密集型 Product Filing Recognition Pilot Platform Management Center'. On the left sidebar, there are several menu items: 'My Home', 'Patent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elected), 'Product Filing Management' (highlighted in blue), 'Product Filing Information Update', 'Patent密集型 Product Recognition Management', 'Product Information Inquiry', 'Filing Certificate', and 'User Center'. The main content area has a breadcrumb navigation: 'My Home / Product Filing Management / Patent Product New'. It features tabs for 'Product Information', 'Patent Information' (selected), and 'Proof Material'. Below these are buttons for 'Associate Patent' (with a note 'Select associated patents in the filing stage whether they are publicly available'), 'From Self-owned Patent Selection', and 'Batch Input'. A toggle switch indicates 'Is Public Patent' is turned on. A callout box provides detailed instructions: 'Unit must select already associated patents in the filing stage whether they are publicly available. Filing stage can't open associate patent, it must be publicly associated patent to be identified as Patent密集型 products, accept social supervision.' A table lists two patent entries: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涉诉专利	核心专利/其他专利	操作
1	CN200410009046.6	利用高铝粉煤灰制备硅铝...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核心专利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其他专利	查看 删除
2	CN200410009081.8	一种利用高铝粉煤灰烧结...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核心专利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其他专利	查看 删除

A detailed callout box at the bottom right provides further guidance on patent-related matters:

- 1. Product filing before declaration needs to complete self-owned patent data.
- 2. Product filing patent subject is the patent holder or the patent holder agrees with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patent declaration.
- 3. Product filing patent should be valid in China (Invention Patent, Utility Model Patent, or Design Patent).
- 4. Associate patent includes core patent and other patent.
- Core patent: This product has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patent protection and market value, making a major contribution to the market scale and competitiveness.
- Other patent: This product has some patent protection, contributing to the market value, and playing a role in technology upgrading and market scale expansion.
- 6. Products involving multiple patents should be fully associated.
- 7. "Litigation patent" refers to patents declared invalid after the "Patent Declaration Invalidity Declaration Procedure" but still maintained effective.

At the bottom are buttons for 'Previous Step', 'Next Step', 'Reset', and 'Return'.

图 8 关联专利

3. 第三步，上传证明材料

完成关联专利后，点击“下一步”或直接点击“证明材料”标签页后，可提交证明文件与产品介绍。单位进行产品备案的证明材料均可以附件形式上传。

“证明文件”的上传要求：

①须上传能够体现本备案产品（单一产品）经济效益的相关证明材料（可使用平台提供的“参考模版”），并加盖财务章。证明材料和所填经济效益须保持数据的一致性。

②如备案产品属于国家特殊行业管理要求的产品，须上传具备相关行业管理部门颁发的生产许可证；如备案产品属于国家实施强制性认证的产品，须上传通过相关产品认证的证明材料。上传文件必须为清晰彩色原件扫描件或数码照。

③文件仅支持 png, bmp, jpg 等图片格式，单个文件大小不得超过 20M。

“产品介绍”的上传要求：可上传产品介绍等内容相关的图片、视频等文件，图片支持 png, bmp, jpg 格式，单张图片大小不得超过 5M，视频支持.mp4 格式，单个文件大小不得超过 20M。

材料上传完毕，点击“提交”按钮，等待产品备案结果。

（二）产品备案通过/不通过

产品备案通过，单位将收到产品已备案的短信通知，并可在平台“产品备案管理”和“产品信息查询”页面的“已备案”列表中，查询和浏览已备案的产品。备案成功后，所填报的信息自动锁定，单位不可随意更改。

若产品备案不通过，单位可在“不通过”页面查看未通过的产品信息，点击“修改”按钮，在产品详情页面，可根据不通过理由，修改填报内容后，重新提交。

(三) 撤销备案

已备案产品，如产品已退出市场或者所关联的专利已全部失效或者转让或者其他原因导致产品中已无使用的有效专利，或单位主动撤销已备案产品，则单位须向平台提出备案撤销申请。在“已备案”标签页，对应拟撤销的产品后，点击“撤销”操作，启动撤销程序。经平台审核后，予以备案撤销。

如产品所关联的专利已全部失效或者转让，系统会提示单位进行撤销确认。单位确认后，该产品予以备案撤销。

单位可在“产品备案管理”页面“撤销备案”栏目下查看已撤销备案的产品。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Delete Filing' list page of the platform. The left sidebar has navigation links: 'My Home', 'Patent Application Management', 'Product Filing Management' (which is highlighted in blue), 'Product Filing Information Update', 'Patent密集型 Product Recognition Management', 'Product Inquiry', 'Filing Certificate', and 'User Center'. The main content area has tabs: 'Not Submitted', 'Pending', 'Rejected', 'Submitted', and 'Delete Filing' (which is underlined). There are search bars for 'Product Name' and 'Product Filing Number', and a date range selector for 'Filing Time'. Below is a table with columns: Product Name, Industry Category, Product Filing Number, Product Category, Main Product, Filing Year, Submission Time, and Validity Period. The table contains three entries, all of which are marked as valid ('Yes') and filed in 2022.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pagination controls showing '共 3 条' (3 items), '100每页' (100 per page), and a page number '1'.

产品名称	产业分类	产品备案号	产品分类	主产品	备案年度	提交时间	备案时间	操作
[REDACTED]	非专利密集型产业	[REDACTED]	[REDACTED]	是	2022	[REDACTED]	[REDACTED]	查看
[REDACTED]	非专利密集型产业	[REDACTED]	[REDACTED]	是	2022	[REDACTED]	[REDACTED]	查看
[REDACTED]	非专利密集型产业	[REDACTED]	[REDACTED]	是	2022	[REDACTED]	[REDACTED]	查看

图 9 撤销备案列表页

六、产品备案信息更新

产品备案成功后，单位须于新一年度下对往年已备案的专利产品信息进行修改、更新、确认，提供该产品上一年度销售额、出口额、利润、知识产权投入等最新信息。需要注意的是，未进

行备案信息更新的往年产品，不能参与该年度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工作。

单位点击“产品备案信息更新”菜单，进入产品数据更新页面。



操作	更新年份	备案年份	主要产品	行业分类	产品名称	产品备案号
查看 更新	2024年	2023年	是	非专利密集型产业
查看 更新	2023年	2022年	是	非专利密集型产业

图 10 产品备案信息更新列表页

(一) 未更新

在“未更新”页面中，单位需更新新一年度的经营数据，并确认该产品信息和关联专利信息是否发生变化，根据实际情况对经济数据、关联专利等进行修改和更新。信息更新完成后提交。

(例如：若产品备案填报时为 2000 年，则所填经营数据为 1999 年度数据，该备案产品在 2001 年进行产品信息更新时，需确认单位 2000 年的经营数据、产品信息和专利信息是否发生变化。)

(二) 不通过

若信息更新未通过，可在“不通过”页面查看不通过的产品信息，点击“修改”功能，可根据不通过理由在产品详情页面修改填报内容后，重新提交。

(三) 已更新

产品备案信息更新成功后，在“已更新”列表页，单位可查询、浏览已更新的产品。

七、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管理

在规定时间备案成功或完成信息更新的产品，可参与当年度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工作。符合认定条件的，获得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证书。



图 11 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管理列表页

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成功，即进入已认定状态，有效期为自发证日起一年。单位将收到专利密集型产品已认定的短信通知，在“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管理”列表栏下，单位可对已认定的专利密集型产品进行查询、浏览、下载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证书。

专利密集型产品保留撤销认定环节，若已认定的专利密集型产品经核实有违真实、准确、合法的原则，平台将立即撤销已认定的专利密集型产品。在撤销认定列表页，单位可以查询、浏览已撤销认定的专利密集型产品。

八、单位信息更新和维护

(一) 单位信息变更

当单位信息发生变更时，需进入“用户中心” - “实名认证”页面，点击“变更单位信息”，完成单位信息变更操作后提交。若实名认证通过，单位将收到“您提交的单位实名认证信息已通过”的短信通知，之后方可登录平台进行产品备案申报操作。

(二) 资产信息更新

单位通过实名认证后，每一年度均需先更新单位资产信息，再进行产品备案申报和备案产品信息更新。

进入“用户中心” - “资产信息”页面，点击“编辑”，可进行资产更新。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Modify Unit Asset Information - 2023 Year' page. It includes fields for:

- * 单位年度总成本: 请输入单位年度总成本 万元 (人民币)
- * 单位年度知识产权总投入: 请输入单位年度知识产权总投入 万元 (人民币)
- * 单位年度净利润: 请按照上传的单位利润表中“净利润”数据填写，并注意金额单位的不同 万元 (人民币)
- * 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销售额: 请输入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销售额 万元 (人民币)
- * 单位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请按照上传的单位利润表中“营业收入”数据填写，并注意金额单位的不同 万元 (人民币)
- * 单位利润表: + [Upload button]
- 1. 请上传审计报告本单位*利润表*一页（若单位没有2023年度审计报告，则可提供财务部门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报表）。
- 2. 上传文件须为清晰彩色原件扫描件或数码照，必须能够体现本单位2023年度全年营业收入和编制单位名称，审计报告须具有审计单位盖章，若无审计单位盖章，须加盖本单位财务章（财务报表须加盖本单位财务章）。
- 3. 若本单位无财务章，上述文件可替换为加盖单位公章，但须另附本单位无财务章的说明，且该说明需加盖公章。
- 4. 支持png, bmp, jpg格式，大小不得超过5M。

Below these are additional fields:

- 单位年度固定资产总额: 请输入单位年度固定资产总额 万元 (人民币)
- 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产值: 请输入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产值 万元 (人民币)
- 单位年度总销售费用: 请输入单位年度总销售费用 万元 (人民币)
- 单位年度总管理费用: 请输入单位年度总管理费用 万元 (人民币)
- 单位年度总财务费用: 请输入单位年度总财务费用 万元 (人民币)
- 单位专利资产金额: 请输入单位专利资产金额 万元 (人民币)

图 12 资产信息更新

九、社会公众异议

参与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的产品，将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在公示期间，公众可对在公示中的专利密集型产品提出异议。

公众可在“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的“通知公告”栏目，查看最新一批次专利密集型产品的认定结果公示通知。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试点平台提出，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单位提出异

议的，应当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联系人、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个人提出异议的，应当签署真实姓名并提供身份证明材料、有效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

平台收到社会公众的异议信息后，将根据反馈内容及时处理。若反馈问题属实，被异议产品有违真实、准确、合法的原则，平台将立即撤销所备案产品，并将处理结果通过邮件、电话等方式反馈给异议提出人和被异议单位。

十、其他说明

（一）查询已备案的产品

单位申报的产品通过备案后，社会公众可在首页搜索框，通过关键字查询相应的备案产品信息。



图 13 备案产品搜索

图 14 搜索结果列表页

(二) 备案证明下载

产品备案通过后，单位可点击“备案证明”菜单，在备案证明列表页中查看并下载“备案证明”文件。

注意：备案证明具有时效性，仅用于证明下载备案证明时该产品已备案。若该产品由于复核不通过、公众异议、关联专利失效、备案单位主动撤回等情况导致备案状态发生变化，则备案证明将自动失去证明效力。该产品最终备案状态应以“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图 15 备案证明列表页

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

备案证明

产品备案号: [REDACTED]

产品名称: [REDACTED]

单位名称: [REDACTED]

备案年度: 2022

更新年度: 暂无

关联专利: 企业请求不公开关联专利。

下载时间: 2023年03月29日

注: 本备案证明具有时效性, 仅用于证明下载本备案证明时该产品已备案。若该产品由于复核不通过、公众异议、关联专利失效、企业主动撤回等情况导致备案状态发生变化, 则本备案证明将自动失去证明效力。该产品最终备案状态应以“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图 16 备案证明文件

咨询电话 : (010) 62156821
咨询邮箱 : zlcp@ppac.org.cn

产品备案常见问题汇编

一、备案单位资格

备案单位应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且是制造、销售产品的专利权人或被许可人。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单位无备案资格，如：无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不制造且销售产品的大学或科研院所等。

二、备案产品资格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印发的《关于组织开展专利产品备案工作的通知》（国知办函运字〔2022〕985号）规定，备案产品条件为“已取得较好的市场经济效益”。若产品上年度未生产、销售，即销售额为0，则不符合备案要求。

三、产品名称

（一）不属于产品范畴

备案产品应是备案主体生产、制造的实物类产品或提供的技术服务类产品，“方法”、“技术”、“方案”、“工艺”等不属于试点平台规定的产品范畴，不符合备案要求。如：“数据处理方法”，不清楚具体产品是数据处理设备、软件，还是数据处理服务。

（二）名称范围过大

产品名称应当清楚限定具体的备案产品，有具体应用领域的应写明产品具体应用领域，产品名称范围过大则导致产品名称不清楚。如：“电器”不清楚具体为何种电器，应进一步具体到“电冰箱”、“洗衣机”等；“叶轮机叶片”不应写成“叶片”；“电子烟外壳”

不应结成“电子烟结构件”。

（三）产品名称不符合单一产品备案原则

备案产品应为同一标准属性的产品，产品名称如果包含了不同的产品或者技术服务、或产品名称可能被理解成多种产品，则不符合备案规定。如：“玻璃幕墙及其清洗维护服务”，包含了“玻璃幕墙”和“玻璃幕墙的清洗维护服务”两种产品，需分开备案。但成套销售不分开销售的多种产品除外，如“乳液、精华套装”。

（四）产品名称直接采用了专利名称

备案产品名称应为具体产品名称，而不是备案产品所使用的专利名称。如：“一种含有乳酸菌的碳酸饮料”、“一种可旋转拍摄的手机的制造方法”。

（五）产品名称含有品牌商标、字母代号、无实际意义的形容性词语、规格型号、“一种”、“等”表达不确定含义的词语，或为英文名称、自行命名的名称

产品名称应为本行业通俗产品名称，不可含有商标，如：“某某手机”；不可为字母代号，如：“PS”；不可含有无实际意义的形容词，如：“制冷效果好的冰箱”；不可含有规格型号，如：“9英寸手机屏幕”；不可含有“一种”、“等”类似词语，如：“一种椅子等家具”；不可为英文名称，如：“table”；不可为自行命名的名称，如：“美丽肽”（实际为美容口服液），“勇者无敌”（实际为游戏软件）。含有业内熟知的简称，如：“LED屏”，则符合备案规定。

四、规格型号

（一）型号填写不规范

规格型号应填写字母和/或数字构成的型号代码，以区分具体的备案产品，不应包括产品名称、专利分类号、产品介绍、商标、功能用途或其他无关信息。无规格型号的，可以不填，或填“无”。

(二) 规格型号处填写了多个型号，且并不属于同一产品

规格型号应填写单一备案产品的规格型号，单一备案产品指属于同一通用标准属性的产品，可不考虑颜色、大小、配置、重量、容积等因素。如：某品牌手机 P40 系列（不同颜色、不同内存容量）为同一产品，但 P40、P40Pro、P40Plus 为不同产品；NaCl 100ML、500ML 为同一通用标准属性的产品。填写多个型号的，需陈述多个型号的产品符合同一产品的理由，多个型号的产品不应存在组分、材料、结构、零部件等实质性不同。

(三) 规格型号包含“系列”、“等”不清楚词语

规格型号处填写了“系列”、“等”，不清楚“系列”具体包含哪些型号，“等”还包括哪些型号，不同型号产品之间有什么相同处和不同处。

五、产品分类和产业分类

备案产品应分类至最为接近、准确的产品分类和产业分类，实物类产品不可分类至技术服务类，技术服务类产品不可分类至实物类产品，中间材料类产品不可分类至终端产品类。如：黄牛不可分类为“肉制品”，应分类至“黄牛”；“汽车导航软件”不可分类至“软件设计服务”，应分类至“软件产品”；“锰酸锂”不可分类至“锂电池”，应分类至“锰酸盐”。

六、产品简介

产品简介应重点围绕申报的备案产品，对实物类备案产品的组

分、结构、材质、功能、应用领域及发展前景、技术优势等情况进行简要介绍。技术服务类产品应对所采用的具体技术、应用情况、技术优势等进行简要介绍。不应填写广告宣传、专利介绍、单位介绍或其他与本产品无关的内容。

七、经济证明材料

填报的备案产品经济效益数据均需得到证明文件的支撑，证明文件应体现备案产品（单一产品）相关经济效益数据，推荐使用试点平台提供的“格式参考”模板。该模板需填写产品名称、产品规格型号、所填经济数据，且均需和平台所填保持一致，并注意加盖财务章。若单位无财务章，可加盖公章，但需另附说明文件，说明单位无财务章，并在该说明文件中加盖公章。

八、产品主图、其他图片

产品主图为必填项，限一幅图；其他图片非必填项，可上传多张图片。实物类产品须上传实物图，不能提供渲染图、专利附图等。若是软件产品，可提供软件界面图。若是技术服务类产品，可提供能够体现该项服务的合同首页图，且该合同需反映备案单位名称及服务名称。产品图片所公开的信息不应和所填写的其他产品存在不一致或矛盾之处。

九、关联专利

备案产品所关联的专利应为维持有效的中国专利，备案单位应为关联专利的专利权人或者专利被许可人。备案产品附属性产品所使用的专利不属于备案产品使用的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应当与产品外观相同或者无实质差异；进行备案的成套产品的外观设计专利应

当与成套产品中的若干件产品相同或者无实质差异；进行备案的组件产品的外观设计专利应当与组成此组件产品的所有单个组件整体相同或者无实质差异。一件产品可关联多项专利，多件产品可关联同一项专利。

十、产品信息更新

往年备案通过的产品在新一年度需进行产品信息年度更新，对产品经济数据和经济证明文件进行更新，其他信息如有变化可一并进行更新。